

证券代码：874465

证券简称：冠优达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南通冠优达磁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4月2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苏省海安市海安镇通扬路29号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与通讯结合方式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4月19日以电子信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潘美芳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2024年公司业务及治理情况，监事会编制了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详见附件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应用指南的有关规定进行编制，详见附件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自查和评价，并编制了《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 2024 年各项业务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详见附件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 2024 年各项业务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详见附件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2024 年公司实现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,768,334.10 元，加年初未分配利润后，2024 年度期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51,052,124.49 元。为遵循合规合法、兼顾股东利益与公司可持续行发展的原则，公司决定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5,007,450 元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，用于公司业务拓展、技术研发等经营需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4 年度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，该事务所勤勉尽责，能客观、公正、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情况。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，拟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5 年，公司监事将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，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，监事不额外领取津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南通冠优达磁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监事会

2025年4月30日